# **增福镇场镇清扫保洁、垃圾清运及日常管护服务项目 询比公告**

### 一、询比采购内容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项目名称** | **最高限价** | **成交供应商数量** |
| 增福镇场镇清扫保洁、垃圾清运及日常管护服务项目 | 44万元 | 1名 |

### **二、资金来源**

财政资金，预算金额44万元。

### 三、供应商资格条件

参与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需满足以下条件：

（一）基本资格条件

1、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
2、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
3、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；

4、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
5、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；

6、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
（二）特定资格条件

1、供应商须具有垃圾清扫、收集、运输、化粪池清掏、保洁服务等经营资质（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）；

2、垃圾清扫、收集、运输服务须取得行政主管部门许可；

3、从事过垃圾清扫、收集、运输服务工作三年以上，并提供业绩证明(承包合同、发包单位三年内每年首月支出发票、无安全事故证明)；

4、无征信不良记录，无违法违纪经营行为、无欠薪行为；

5、报名者须持有1辆及以上能正常运行的垃圾清运压缩车(购车时间需在2022年1月1日以后)，并承诺取得承包资格后新购买垃圾压缩车辆一台，价值15万元左右。

### 四、询比有关说明

1. 报名：请满足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在询比公告发布之日（2025年4月18日）起3个工作日内，每日上午09:00至12:00，下午14:00至17:00（北京时间），持单位营业执照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、介绍信（或授权委托书原件）、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（复印件加盖公章），在重庆市渝中区两江丽景酒店909报名并获取询比资料。

**注:未按上述要求报名的供应商不能参与本项目询比。**

1. 询比公告期限：自询比公告发布之日（2025年4月18日）起3个工作日。（发布媒体：行采家https://www.gec123.com）

（三）询比文件的递交：询比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5年4月24日14时30分，递交地点为：重庆市渝中区两江丽景酒店909。

**注: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询比申请文件，不予受理。**

（四）询比地点：重庆市渝中区两江丽景酒店909，询比开始时间：2025年4月24日14时30分。

### 五、询比保证金

为优化营商环境，本项目不收取询比保证金。

### 六、采购代理服务费

采购代理服务费：按固定标准收费：5000元(大写：伍仟元整)。该费用由采购人在发放成交通知书后支付给代理机构。

### 七、联系方式

采购人：重庆市涪陵区增福镇人民政府

联系人：黄老师

电 话：13896532121

地 址：重庆市涪陵区增福镇协和街